

# 宛城区黄台岗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 (一) 主动公开情况

2024 年，黄台岗镇加大政务信息公开力度，按要求发布或更新信息，对与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信息进行重点公开。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镇在宛城区人民政府政务信息公开平台共发布政务信息 2 条，其中：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1 条、财政决算信息 1 条。在镇政府微信公众号平台共发布信息 113 条，其中：乡镇工作动态 98 条、转发动态 15 条。

### (二) 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4 年，黄台岗镇依据相关规定，对依申请公开工作进行规范管理。安排专人负责申请的接收、登记和处理，确保申请渠道畅通。2024 年，黄台岗镇人民政府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 (三)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黄台岗镇高度重视政府信息管理工作，建立健全信息公开管理制度。明确信息公开的责任部门和人员，加强对信息的审核把关，确保信息的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对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全面梳理，完善信息公开指南和目录。同时，严格落实保密审查机制，防止涉密信息和个人隐私泄露。

###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黄台岗镇积极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充分利用镇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多种渠道发布政府信息。不断优化网站栏目设置，方便群众查询和获取信息。同时，加强与新媒体的合作，及时推送重要信息，扩大信息的传播范围和影响力。

### (五) 监督保障情况

一是严格审核把关。定期对信息公开工作进行严格审核，加强对文件公开属性的管理和信息发布的校对把关，确保所有信息先审后发。二是加强队伍建设。明确专人负责政务公开工作，加强业务学习并积极参加上级业务培训。三是畅通监督渠道。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对群众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及时进行整改落实，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 存在问题

一方面是信息公开内容深度与广度不足：部分政策解读不够详细，缺乏案例说明，未能完全满足公众需求。

另一方面是公开渠道和形式不够丰富：主要依赖政府网站和微信公众号公开信息，对于一些不常使用网络的群体，获取信息存在困难，且公开形式多为文字，缺乏图片、视频等多样化形式。

##### (二) 改进措施

一是深化信息公开内容：加强对政策文件的解读，不仅要解释政策的内容和目的，还要通过具体案例说明其实施过程和对群众的影响。同时，针对热点难点问题，深入调查研究，全面公开相关信息，回应群众关切。

二是建立信息发布的高效机制：明确信息公开的时限要求，安排专人负责信息收集、整理和发布工作，确保信息在规定时间内及时更新。同时，建立信息发布预警机制，对于重要信息提前做好准备，确保第一时间发布。

三是拓展公开渠道和形式：除政府网站和微信公众号外，增加线下公开渠道，如在政务服务大厅等场所设置信息公开专栏，定期更新信息。此外，丰富信息公开形式，运用图片、图表、音频、视频等多种形式，提高信息的可读性和吸引力。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申请公开收费标准按照《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执行，未收取任何信息处理费。